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用账户的注销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5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2,647,459 股，发行价格每股 21.7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78,629,284.0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7,887,490.28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560,741,793.79 元。本次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 350ZA004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16 年 8 月 1 日，经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原《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分别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

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8年12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决定在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商户服务系统与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将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部分募集资金（含利息）转存至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12月14日，公司在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开设了账号为100011890970010002的募集资金专户。

2019年1月10日，公司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基本情况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号	账户状态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604268895	本次注销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117010100100289676	本次注销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	8111301011600355881	本次注销
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02010009278901	本次注销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07010009278898	本次注销
6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100011890970010002	本次注销

2、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和2024年12月3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17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募集资金中包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由于项目尚待支付的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公司后续将根据合同约定，

在达到相关支付条件时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支付。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近日注销完毕。

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经全部注销，公司分别与华泰联合证券、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凭证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31日